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禹节水”）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为双方对内蒙古通辽市所辖各旗县区农牧业农村牧区绿色高质量发展展开合作的意向框架性约定，未来若涉及该项目具体业务，将依法签订具体业务协议。

2、本协议合作期限为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底，与乡村振兴战略第一个五年规划期保持一致。由于尚未有具体项目，故对本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程度具有不确定性。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四、重大风险提示”之“3、近三年披露的协议相关情况”。

一、协议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2019 年 6 月 18 日，大禹节水与通辽市人民政府就针对内蒙古通辽市所辖各旗县区农牧业农村牧区绿色高质量发展展开合作订立意向框架性协议。

本协议未涉及具体业务，未来若涉及具体业务，双方将依法签订具体业务协议。

2、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本次交易的业主是通辽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前年度未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过类似的框架协议。

3、本协议为双方合作原则性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的项目投资合同事项。

本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内容

农业高效节水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方面：结合通辽市资源性缺水的实际情况，开展农业高效节水以及田、林、路、井、电等配套工程建设方面的合作，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发展农业高效节水，缓解通辽市水资源供需矛盾，为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提供保障。

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农村牧区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项目建设，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等方面合作。结合城镇化建设、水系开发等项目，开展城乡供排水、水生态建设、河道综合整治、智慧水利及污水处理等方面合作，加快补齐农村牧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建设美丽乡村。

土地托管服务和智慧农业方面：开展土地托管服务、规模化流转等方面合作，通过规模化土地托管服务，实现农业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生产。同时，依托土地托管服务创新农田水利设施运行管护模式。开展智慧农业规划、建设、运营等方面合作，建设农牧业信息服务平台和一站式基层(村级)综合信息服务站，实现信息全面、高效、快捷的服务广大农牧民。

2、合作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双方共同建立落实战略合作协议的协调推进小组，负责合作事宜的协调联系和推进落实。

双方建立协商机制，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合作中的相关事宜，通报双方合作工作进展、决策重大问题，共同推进合作协议的全面落实。

通辽市人民政府有权监督本公司在通辽市内的投融资、建设等各项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涉及的投资方向、合作模式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方向和战略定位。未来具体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内蒙古通辽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有利于丰富公司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智慧农业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有利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长久健康稳定发展，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2019 年至今，公司已在内蒙古通辽地区累计中标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计 4 个，中标金额合计 349,639,515.22 元，服务面积达到 37 万亩，在当地取得了良好口碑。

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未涉及项目具体业务，故对本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程度具有不确定性。

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方形成依赖，不对公司与其他合作方的合作构成排他性。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原则性、框架性内容，不涉及该项目具体投资事项，具体项目投资事项需另行签订具体协议，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未来在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下的具体项目投资运作，本公司需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审批权限及程序，提交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后实施。

3、近三年披露的协议相关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	公司与雄岸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2019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公司与凤庆县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2018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	公司与黔东南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骨干水源工程项目合作协议	2018 年 03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公司与弥渡县人民政府签署农业高效节水项目框架协议	2018 年 03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	公司与定西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	公司与景东彝族自治县签署《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合作意向书》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	公司与宾川县人民政府签署高效节水灌溉 PPP 投资合作框架协议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	公司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签署框架协议	2017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	公司与阜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	公司与祥云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	2017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1	公司与阿拉善左旗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05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2	公司与呼伦贝尔市大兴安岭农垦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05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	关于与甘肃省阿克塞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建设框架协议书	2017年04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4	公司与吉林省双辽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03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 2019年5月16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雄岸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双方就公司拟为雄岸科技计划于双方约定服务期限（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内）实施的不超过20万亩工业大麻种植基地提供智能灌溉系统解决方案服务事项达成合作框架。目前公司正在与雄岸科技积极对接，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

(2) 2018年5月23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凤庆县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协议就针对农业高效节水项目以PPP模式展开合作订立意向框架性协议，初步核定合作项目1.68亿元。目前公司正与云南省临沧市凤庆县人民政府积极对接，踏勘现场，进行经济、技术调研，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为项目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3) 2018年3月23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黔东南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骨干水源工程项目合作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合作协议为双方拟针对黔东南州部分骨干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展开合作订立合作性协议，初步核定合作项目估算总投资19亿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正在与黔东南州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积极对接，踏勘现场，进行经济、技术调研，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为项目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4) 2018年3月13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弥渡县人民政府签署农业高效节水项目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为双方拟针对大理州弥渡县15万亩农业高效节水项目以PPP模式展开合作的意向框架性约定，初步估计总投资越3亿元。其中公司已于2019年6月18日发布《关于云南省大理州弥渡县河库水系连通规划高效节水（一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预中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2017年12月1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定西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高效节水农业、引洮水综合利用（按

规划的六大方面)、河道综合治理、渭河源生态治理、规模化林场建设、城乡污水处理、农村安全饮水等项目展开合作。目前公司正在与定西市水务局、林业局、定西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定西市陇西县政府、通渭县政府积极对接,踏勘现场,进行经济、技术调研,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为项目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6) 2017年11月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景东彝族自治县签署合作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景东县水利、农业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方面展开合作,初步估计总投资约18.65亿元,拟定特许经营期限不少于10年。目前公司积极对接景东县人民政府、县水务局等单位,踏勘现场,进行经济和技术调研,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为项目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7) 2017年8月30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宾川县人民政府签署高效节水灌溉 PPP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宾川县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1.3万亩(其中新建5.3万亩,改造提升6万亩),项目估算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已于2018年4月13日发布《关于2.8亿元宾川县东干渠沿线6万亩高效节水灌溉改造项目预中标公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 2017年6月1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签署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本公司和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就共同投资建设利通区高效节水现代化灌区试点建设项目,并进行运营管理等合作事宜,项目规划总投资22亿元。其中公司已于2018年9月18日发布《关于吴忠市利通区现代化生态灌区建设项目预中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 2017年5月24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阜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全面运用智慧水务体系建设阜阳市各区域现代高效节水项目、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农村污水处理项目、河道治理项目等合作事宜,项目初步估算总投资为60亿元。目前本公司与阜阳市水务局、阜南县水务局、住建局,界首市水务局、住建局保持密切沟通与交流,公司正在积极对接黑臭水整治、污水治理等方面的项目。

(10) 2017年5月19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祥云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就以BOT合作模式投资建设祥云县5万亩农

业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合作事宜，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9亿元。该项目已中标，公司已于2018年3月23日发布《关于祥云县祥城沙龙及刘厂片区高效节水灌溉PPP项目中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 2017年5月1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阿拉善左旗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建设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水务产业链一体化项目合作事宜，项目估算总投资为8.6亿元。目前该项目与政府合作的两个子项目为乌力吉苏木驻地供水项目与巴彦浩特地区防洪工程，由于政府安排，先期以EPC形式进行乌力吉苏木驻地供水项目。

(12) 2017年5月3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呼伦贝尔市大兴安岭农垦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呼伦贝尔市大兴安岭农垦集团全面完成46万亩高效节水灌区工程合作事宜，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4亿元。目前该项目一期工程共计11万亩，初步设计正在修改中。本公司保持与大兴安岭农垦集团的密切对接。

(13) 2017年4月1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甘肃省阿克塞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建设框架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与甘肃省阿克塞县人民政府就红柳湾90万方水库工程项目建设合作达成意向性协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4600万元，目前本公司积极与政府对接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力争尽早开展后续工作。

(14) 2017年3月8日，公司公告了《公司与吉林省双辽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该框架协议涉及就以PPP模式投资水利项目建设，包含城乡供排水工程、水生态建设工程、智慧水利工程、城乡污水处理工程等，项目估算投资总额为25亿元。该项目在框架协议签订后，双方积极对接。《双辽市河湖连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双辽市水系连通工程川头水库下游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已完成。目前本公司积极与政府对接探索合适的合作模式，力争尽早开展后续工作。

4、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无减持计划。

五、其他应披露的事项及后续进展情况的披露

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原则性、框架性内容，本协议具体的合作项目仍需进一步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具体合作项目履行相应决策和

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